

輔仁大學()學年度第()學期「清寒學生助學金」請款名冊

申請單位：

申請月份：第一學期 10月、11月、12月

第二學期 3月、4月、5月

(請於每月25日提報當月清寒助學金)

付款方式時間：請款次月25日左右以匯入學生本人金融帳戶(依出納組處理時程)

序號	姓名	學號	服務時數/月	助學金金額/月
01			30	6,000
02				
03				
04				
05				
06				
07				
08				
09				
10				

*若因服務時數等不請款之同學，也請記載不請款並告知原因，以便記錄管理。

申請人及分機：

單位主管：